

女人生命裡的黑洞

一位國中老師告訴我，已經畢業多年的一個學生最近常常打電話來，由於這個女生東拉西扯，說話又前後矛盾，因此老師十分擔心，覺得這個女生的神經有問題，可能有幻想症，考慮是不是要叫女生的媽媽帶她去看看心理醫生。

這個女生為什麼不斷打電話和多年不見的老師閒扯呢？我問。

老師想起這個女生在週記上寫過國二時曾被強暴，當時學生的母親非常強烈的想要保全女兒的貞潔名聲，所以嚴厲的蓋下這件事情，不許任何人——特別是她女兒——談論這件事情。母親告誡女兒：「出了這件事已經夠丟人的了，絕對不可以再提起它，就當沒發生過。」

於是，這個女生只好活得「好像」生命中不曾有過這件事。

事隔八、九年，那個匆匆被掩埋的黑洞愈來愈大。強暴的經驗不能見天日，它的意義和記憶也一直不能被接受，不能被療傷止痛的融入那個女生的生命當中。

就像一個無法安息的幽靈一樣，這個不被認定接納的經驗記憶，不斷的遊蕩

在當事人的意識與無意識間。任何和身體、性、強暴、名節、處女、結婚、男人等等相關的訊息，都再度強化它的能量。甚至任何和那個記憶有連結的事物，像是聲音、時辰、顏色、地理位置、貼近的呼吸、脫去衣物等等，都蒙上特殊的意義，成為她生命中不可承受的重擔。

這個幽靈不斷的尋找安息，在那女生每一次打電話給曾經信任過的老師時。

這個幽靈不斷的尋找安息，在她生命中每一個看似沒來由的固執恐懼中。

她有神經病嗎？不，她的神經一點問題也沒有。她只不過想要正面面對這個經驗的記憶而已。但是在一個封鎖情慾的環境中，她被迫耗盡全部的心力迂迴的找尋一點點說話的空間。

因此，真正有病的是我們的社會文化，這個病就是根深蒂固的處女情結。

出於強烈的處女情結，她的媽媽堅決不准她面對這件事情，她周圍的人則一貫以曖昧的語言來傳播這樣的事情。更可怕的是，我們的社會不但不以嚴刑禁止強暴的罪行，反而一向責怪受害的女人不夠小心，不夠拼死抗拒。

在處女情結的異色眼光下，這個女生的經驗不能得到正面的支援，她的遭遇反而把她鎖入無聲的牢籠中，既不能申冤控訴（多麼敗壞名聲啊），也不能述說

理解（就當它沒發生過吧）。於是，她只能在東說西說中片片斷斷的偷渡著記憶感受，拼貼著破碎的圖像。

是的，強暴事件最深刻的傷害大部分不是來自強暴本身，而是來自處女情結。

在這種沈痛的故事中我們才能看清楚，許多人反對「打破處女情結」，只不過是因為他們擔心「有些」女人「可能」會去追求自我的情慾滿足。

可是，這些自以為道德正義的人，卻一點也不在乎處女情結在「無數」女人生命中「已經而且正在」造成的嚴重傷害。

處女情結在女人的沈默中腐蝕她們的生命，在女人的焦灼中刻劃著她們的恐懼，我們還要忍受多久？